##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奉府批〔2020〕48号

##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《奉贤区南桥镇郊野单元(村庄)规划 (2017-2035年)》的批复

## 区规划资源局:

你单位《关于报请审批〈奉贤区南桥镇郊野单元(村庄)规划(2017-2035年)〉的请示》(沪奉规划资源〔2020〕182号)收悉。 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- 一、原则同意《奉贤区南桥镇郊野单元(村庄)规划(2017-2035年)》。本次规划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、中央一号文件精神,以"上海 2035"、奉贤区总规为依据,立足郊野单元统筹,注重两规融合,落实乡村振兴战略,推进乡村地区发展,指导实施建设,符合南桥镇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。
- 二、严格落实底线约束要求。落实规划建设用地"负增长"的 总体要求,严守人口规模、土地资源、生态环境、城市安全底线,

实现可持续发展。至2035年,城市开发边界外建设用地总面积控制在5.25平方公里,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。

三、营建定位明确的空间体系。规划形成"一核两轴六区"的空间结构,落实农民安置用地,形成"4E(3E')+2X+1Y"的村庄布局方案。规划乡村休闲旅游配套、村庄商业服务配套等经营性建设用地;落实村庄公服配套、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公用设施等公益性建设用地。

四、构建生态优先的自然资源布局。进一步落实了基本农田优化方案,实现耕地保护目标;形成农业生产布局;优化了乡村道路布局提高功能性项目的对外连接;落实蓝线专项规划,完善水网体系;结合农田林网建设形成镇域森林体系。

## 五、处理好近远期关系。

根据郊野单元(村庄)规划总目标和任务编制三年行动计划,做好相关村庄设计和农民集中居住工作。

本次规划是南桥镇多规合一、自然资源统一管护的实施性、策略性规划,是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行政许可和土地供应的规划依据。 南桥镇各项规划建设都必须符合规划,严格按照本次规划明确的用 地性质和控制指标实施,确保规划落地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0年8月2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 南桥镇。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9月1日印发